

证券代码：603855

证券简称：华荣股份

公告编号：2021-067

华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辞职及聘任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辞职情况

华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总经理胡志荣先生、副总经理李妙华先生提交的辞职报告。具体情况如下：

总经理胡志荣先生基于公司经营管理和长远发展战略考虑，于近日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辞职报告，申请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辞职后将担任公司董事长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公司副总经理李妙华先生为投入更多时间和精力专注于华荣照明有限公司及华荣光电科技有限公司的经营管理，于近日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辞职报告，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辞职后将担任公司董事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上述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胡志荣先生作为公司发起人，在担任公司总经理期间，公司业绩逐年稳增、市场竞争力和行业地位不断提升。胡志荣先生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后，将投入更多精力于加强公司董事会建设、规划公司长远发展战略布局、完善优化公司治理结构等。公司对胡志荣先生在担任公司总经理期间所作出的卓越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和由衷的敬意！

李妙华先生作为公司发起人，在担任公司副总经理期间勤勉尽责、恪尽职守，在保障公司经营、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现为投入更多时间和精力专注于专业照明产业的经营和发展，李妙华先生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公司对其任职期内的工作给予高度认可，对其为公司发展做出的重大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胡志荣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18,67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5.15%。李妙华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25,7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7.61%。胡志荣先生、李妙华先生仍将继续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其本人所作的相关减持股份承诺。

二、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2 日在公司总部四楼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8 名，实到董事 8 名，以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同意聘任李江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简历附后），其原副总经理职务自行免去，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本次总经理候选人的提名、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我们认真核查了候选人的个人履历、教育背景、工作情况等，没有发现存在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发现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等情况。候选人具备担任相应职务的资格和条件，能够胜任该岗位的职责要求。我们同意本次聘任结果。

特此公告。

华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12 月 23 日

附简历：

李江先生，196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MBA，电器工程师。2003 年至 2011 年任华荣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1 年起至今任华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现还兼任华荣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华荣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湖北乡野农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湖北瑶宗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上海华荣聚九智能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上海双璞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控股股东。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